

评定残疾情况公示书

根据《伤残抚恤管理办法》第十条第一款的规定，现将申请人评残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，在公示期内，如有异议可通过信函、电话或直接到本局反映该申请人相关情况。

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，从2023年05月23日至2023年05月31日。

姓名	肖文	性别	男	出生年月	1971.10
工作单位	公安局				
住址	桃花江镇				
致残时间	2020.09				
致残地点	市局和天楼				
致残原因	因公				
残疾性质	因公	拟评残疾等级	拾级		
残疾情况	2020年9月8日在市局和天楼开会时不慎摔倒受伤。				

注：对涉及隐私或不宜公开的，不公示；公示期不计入审批办事时间。

桃江县退役军人事务局（章）

2023年05月23日

（联系电话：0737-8889771 地址：桃花江镇建设路122号）